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啟賢
電話：(02)77365846
電子信箱：shi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1500054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函
(A090000000E_1150005480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有關辦理115年度
技術士技能檢定民俗調理業傳統整復推拿職類單一級術科
測試監評人員資格培訓，歡迎貴單位或轉知所屬推薦實際
從事相關工作或教授培訓職類相關課程人員參加，詳如附
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115年1月14日技管字
第1151500019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電文
2026/01/16
11:12:46
交換
文章

明倫高中 1150116



NAAA1156000497